

深化平安广西建设 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访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温卡华

□ 本报记者 江东洲

平安是国家繁荣富强的基本前提，是人民幸福安康的基本要求。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平安梦是重要保障。

1月7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指出，平安是老百姓解决温饱后的第一需求，是极重要的民生，也是最基本的发展环境。政法工作搞得好不好，最终要看是否有利于人民安居乐业。人民安居乐业，国家才能安定有序。

近年来，广西各级政法综治部门紧紧围绕社会和谐稳定模范区建设，推进平安建设深入开展，为落实依法治桂、服务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了重要贡献。

今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也是广西加快实现“两个建成”目标的重要一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政法综治工作如何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建设领域更宽、起点更高、群众更满意的平安广西，为加快实现“两个建成”目标做出新的更大贡献？近日，科技日报记者就此采访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温卡华。

以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目标 在更高起点上建设平安广西

记者：群众看政法，首先看平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其中一条重要衡量标准就是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在今年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明确了政法工作的三大任务，指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政法工作的根本目标”，这对全面深化平安广西建设有何指导意义？

温卡华：深化平安建设，是党的十八大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是实现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举措。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创新社会治理，必须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发展活力，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维护国家安全，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在今年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刻阐述事关政法工作长远发展的根本性问题，进一步明确政法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任务，具有很强的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标志着我们党对政法工作规律的认识达到了一个新高度，是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政法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指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政法工作的根本目标，这一重要论述对政法综治工作来说，既是理论指导也是实践要求，为全面深化平安广西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

从广西的情况看，深化平安建设已经实施了9年。9年来，我们始终将平安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来谋划、推进，把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作为平安建设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推动平安建设深入开展，取得明显成效，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迈上了新台阶。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随着广西改革进入攻坚期，发展进入关键期，深化平安建设的任务更加艰巨、繁重。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提出的新要求新挑战，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要求和自治区党委的部署上来，深刻认识平安建设的重要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立足更高起点，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广西。

牢固树立“大平安”理念，在落实五位一体总布局中谋划平安广西建设。紧紧围绕党的十八大确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五位一体”总布局 and 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全面推进“五区”（西部经济强区、民族文化强区、社会和谐稳定模范区、生态文明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目标，准确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对平安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把平安建设的触角从打击犯罪、维护稳定延伸到维护政治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生态安全等各个领域，把工作着力点从打击、防范、管控拓展到服务、治理、建设等各个环节，着力建设领域更宽广的平安广西。

牢固树立富民与安民共进的理念，在适应人民群众新期待中推进平安广西建设。自觉把人民群众对公共安全、司法公正、权益保障的新期待作为平安建设的努力方向，从群众关注的热点抓起，从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情做起，从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改起，着力建设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平安广西。

牢固树立改革创新理念，在改革创新实践中深化平安广西建设。立足广西实际，加强流动人口、特殊人群、两新组织、信息网络管理，破解制约平安建设的体制性、机制性和保障性难题，围绕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问题，多出实招、硬招、新招，坚决维护社会安定有序和长治久安，着力建设实效性更强的平安广西。总之，要按照自治区党委书记彭清华在全区政法工作会议上的要求，努力建设领域更宽、起点更高、群众更满意的平安广西，切实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加快实现“两个建成”目标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温卡华深入广西百色市德保县都安乡调研基层平安建设，积“小安”为“大安”的好做法。

以创新社会治理方式为重点 着力解决影响平安建设的突出问题

记者：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意义重大。广西作为后发展、欠发达地区，应该如何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转变思路、创新方法，突出重点、攻坚克难，切实解决影响平安建设的突出问题？

温卡华：去年是广西涉恐案事件起数最多、非正常上访人次上升幅度最大、个人极端暴力犯罪发案最频繁的一年，维护边疆安全和社会稳定面临巨大压力，深化平安建设形势严峻、任务艰巨。我们要紧紧抓住影响社会稳定的深层次问题，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方式，确保平安广西建设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积极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筑牢社会和谐稳定的民心基础。把民生优先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治本之策，努力使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兼顾各方面利益、照顾各方面关切，保障社会公平正义，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群众。把风险评估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关键环节，凡是直接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都要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作为前置程序，防止因决策不当引发社会矛盾。把健全矛盾化解机制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完善常态化的排查调处机制，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联动工作机制，建立第三方参与的矛盾化解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文件精神，结合广西实际，借鉴“枫桥经验”，就地化解矛盾，对诉求合理的解决到位、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救助到位。要依法维护信访秩序，严守法律底线，对以上访为名聚众滋事、煽动闹事、扰乱公共秩序以及内外勾联、挟洋施压、抹黑党和政府形象的行为，要依法打击、严肃处理。

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要深化专项整治，紧紧抓住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突出治安问题，加大专项打击力度，遏制严重刑事犯罪的高发态势。要深化常态治理，坚持动态管理与源头治理相结合，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场所、重点物品、重点物品的安全管理，严防发生重大恶性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加强对特殊人群的帮教管理和农村“三留守”人员的关爱服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要深化综合治理，坚持依靠

群众、发动群众，使人民群众成为综合治理的主力军；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为方向，健全基层综治服务平台，引导综治各成员单位和社会组织共同参与平安创建，形成综合治理的整体合力。

以做好群众工作为基础 为平安建设提供力量源泉

记者：发动群众、依靠群众、服务群众，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看家本领。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之际，充满时代内涵、焕发蓬勃生机的“枫桥经验”，再次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如何学习借鉴“枫桥经验”，结合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着力提升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为平安广西建设提供力量源泉？

温卡华：把专门工作与群众工作相结合，是“枫桥经验”给我们的重要启示，也是深化平安建设的重要法宝。我们要认真学习借鉴“枫桥经验”，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发扬优良传统，适应时代要求，创新群众工作方法，为平安广西建设赢得最广泛最可靠最牢固的群众基础和力量源泉。

首先，坚持以民引领平安建设前进方向。要深入基层联系群众，广泛搜集社情民情网情，了解社会治安的实际状况，掌握人民群众的真实感受，及时把群众对平安建设的所思所想、所愿所盼，体现到平安建设的决策部署上。要善于用群众的眼光审视平安建设各项工作，找准平安建设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坚持从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使平安建设真实体现民意，从而赢得群众的真心拥护和大力支持。其次，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平安建设。注重发挥人民团体、群众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作用，让人民群众自己动员组织起来，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积极参与平安建设，从而形成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再次，进一步创新平安建设工作机制。积极转变职能，构建政府搭台、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拓宽动员组织群众新渠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供公益性岗位、治安保险、举报奖励等办法，搭建动员组织群众新平台，激发社会各方面参与平安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以强化基层基础为前提 筑牢平安建设的“第一道防线”

记者：万丈高楼平地起，平安建设离不开扎实的基层基础工作。街道、社区、村庄、派出所、司法所等处在基层工作第一线，是社会的细胞，只有细胞充满活力，身体才能健康；只有基础牢固、基层安宁，社会才能和谐稳定。我们应该采取哪些措施，夯实基层基础这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根基？

温卡华：深化平安建设，重点在基层，难点在基层，希望也在基层。近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推动下，广西基层基础建设得到了明显加强。但与中央和自治区党委的要求相比，与广大人民群众的关切和期待相比，与政法综治部门承担的职能相比，基层基础工作总体薄弱的状况没有得到根本改变。要解决好这一问题，关键是要牢固树立固本强基思想，建立健全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高基层战斗力，为深化平安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构建以党支部为核心、以群众自治组织为补充、政府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相结合的工作格局，切实加强公安派出所、人民法庭、司法所、城乡警务室和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健全农村政法综治组织，完善村级民主自治、管理监督、激励保障机制，充分发挥其管理农村社会、维护农村稳定的积极作用。大力加强社区建设，完善社区领导管理体制，加强社区服务管理工作队伍和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基层服务管理资源，提高社区服务群众、解决诉求、化解矛盾的能力。

抓好基础建设工作。整合各方资源，大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专业技术建设，加强对人口、房屋、证件、车辆、场所、网络等基础信息采集、应用和管理，提高动态化、信息化条件下基础工作水平。深化平安县市、平安乡村、平安社区、平安家庭等多种形式的基层平安和行业平安创建活动，以小平安累积大平安。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推进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努力营造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解决好基层实际难题。进一步解决好乡镇（街道）、社区（村屯）基层组织有地方办事、有人办事、有钱办事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有关文件精神，加大对基层的政策倾斜力度，千方百计争取项目资金，投向基层，建设基层，增强基层活力。尤其要抓好基层队伍建设，从政治上、思想上、工作上、生活上更多关心基层干部，提高他们的待遇，增强他们的职业认同感和职业自豪感，解决基层干部“下不去”、“留得住”、“干得好”的问题，使他们更好地扎根于基层、服务于基层。

以加快信息化建设为动力 提升平安建设现代化能力和水平

记者：信息化是当今世界发展的大趋势，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信息时代，信息技术给政法工作注入了新的生机活力，也对政法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和挑战。面对新形势，如何进一步推进政法工作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推进平安广西建设现代化？

温卡华：在社会信息化进程不断加快的时代条件下，科技手段已成为第一资源，信息优势已成为核心优势，谁拥有先进科技手段、占据信息优势，谁就能掌握主动、赢得未来。近年来，广西政法机关信息化建设取得了长足发展和进步，但与现代信息技术发展水平要求、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的需要，突出表现为设施建设滞后、共享水平不高、深度应用不够。我们要按照科技引领、信息支撑的思路，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拓展信息技术应用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平安建设现代化能力和水平。

下大力气提升社会治理信息化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广西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十二五”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社会治理信息化建设，把规划变成项目，把项目落到实处。坚持以政法业务需求为导向，以大数据、大数据带动政法工作信息化建设，加强政法各部门之间的资源整合力度，实现互联、互通、共建、共享。

下大力气提升网络治理信息化水平。积极推动落实网络实名制和网络运营、服务主体责任，形成法律规范、行政监管、行业自律、技术保障、公众监督、社会教育相结合的信息网络管理体系，营造健康向上网络环境。加强网络技术手段和管理力量建设，健全网上网下相结合的综合防控体系，严防境内外敌对势力在网上勾结串联、煽动滋事，严防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在网上传播蔓延、形成危害，严防别有用心的人网上勾联、网下聚合，形成由网上向网下传导的社会动员破坏力。

下大力气提升舆论引导信息化水平。善于发挥新媒体作用，加大正面宣传力度，第一时间发出正面声音，增强社会各界对政法工作的理解和信心。善于运用新媒体平台，妥善应对舆情危机，既主动发布权威信息，疏导公众情绪，抢占舆论制高点，又要及时澄清事实，消除舆论误读，删除封堵有害信息，严防负面舆情扩散蔓延。

以加强队伍建设为根本 为平安建设提供强有力保障

记者：队伍建设是根本，也是保证。随着世情、国情、党情的深刻变化，政法工作任务越来越繁重，执法环境越来越复杂，对政法队伍的要求越来越高。结合当前正在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应该如何加强政法队伍建设，为深化平安广西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温卡华：做好政法工作，深化平安建设，最根本的在于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政法队伍。总体上看，广西政法队伍的主流是好的，但也存在许多问题。在我们的队伍中，有的作风霸道，粗暴执法，甚至吃拿卡要；有的能混则混，得过且过，甚至追求享受；有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甚至司法腐败，等等。因此，我们要坚决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以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高基层战斗力，为深化平安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在思想上，把理想信念教育摆在政法队伍建设的首位，教育引导广大政法干警把握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把党和人民事业作为自己的理想、信念、责任，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在事关大局、事关政治方向、事关根本原则等重大问题上，始终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打牢政法队伍高举旗帜、听党指挥、忠诚使命的思想基础。

在业务训练上，把政法队伍业务能力建设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加强政法干警职业道德教育和专业技能培训，推动由知识型培养向能力型培养转变。今年，要在全区政法系统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的培训活动，着力提高广大政法干警的政治素养和业务工作水平，尤其是学会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

在职责担当上，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面对重大政治考验，必须旗帜鲜明、挺身而出，绝不能当“骑墙派”；面对歪风邪气，必须敢于亮剑、坚决斗争，绝不能听之任之；面对急难险重任务，必须豁得出来、顶得上去，绝不能畏缩不前，把党和人民需要作为崇高使命，把政法工作的召唤作为毕生追求，努力在维护稳定、化解矛盾、执法办案、服务群众中创造一流业绩。

在纪律作风上，坚持从严治警方针，抓好党纪国法和铁规禁令的严格执行，用纪律规范行为、用纪律约束干警、用纪律保护干部，让铁规发力、禁令生威，以铁的纪律带出铁的队伍。各级政法综治部门要在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中，强化问题导向，贯彻整风精神，认真查摆政法机关存在的“四风”、“六病”问题，不等不靠、立行立改。要更加注重廉政教育，着力解决执法司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尤其对徇私舞弊、贪赃枉法、办人情案金钱案等执法不公、司法腐败问题，要有案必查、严惩不贷。进一步健全对执法司法权的监督制约，真正把执法司法权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确保干部清正、队伍清廉、司法清明。